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3〕39号

答复类别：A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625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交通运输厅：

林振传、吴贻国、陈文卿、罗义春、周春海、钟丽娜、黄其山、蔡玉洁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出台政策支持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第1625号）已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我局大力支持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对符合使用林地条件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在林地定额上予以充分保障。同时，为减轻地方使用林地定额的压力，我局规定用林面积50公顷以上的单个项目可以直接使用省级调剂定额。

对于涉及占用基干林带的项目，要求市、县林业主管部门提请地方政府提前足额建立基干林带储备库。考虑到建立基干林带储备库需要一定时间，一些项目所在地的基干林带储备库确实暂时无法满足占用基干林带的需求，为支持我省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可以由设区市政府或其林业主管部门协调，按规定在本设区市内进行调剂，以满足此类项目建设需求。

领导署名：谢再钟

联系人：陈冀楠

联系电话：0591-86295046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3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